

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2月1日，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利集团”）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在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佳朗路华利集团园区F栋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等会议资料于2024年1月2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3人，其中张聪渊先生、张志邦先生、刘淑娟女士、陈荣先生、郭明鉴先生、许馨云女士、陈嘉修先生、於貽勳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由董事长张聪渊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聪渊、张志邦、张文馨、徐敬宗、张育维回避表决。

《关于向关联方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监管部门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本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保荐机构对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监管部门规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网站。

备查文件：

- (一)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 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三) 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中山华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2日